



徐利明

1954年2月生于南京。文学博士。全国政协委员,江苏省人民政府参事,致公党中央委员、江苏省委副主委;南京艺术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江苏省书法创作研究中心主任;中国致公画院副院长、中国书法家协会理事、江苏省书法家协会副主席、南京印社社长、西泠印社理事、江苏省艺术品鉴定评估专家委员会委员、中国艺术研究院书法院和篆刻院研究员、中华诗词学会会员。

荣获中宣部审定、人事部和中国文联表彰的首届“全国中青年德艺双馨文艺工作者”荣誉称号,中宣部确定的全国宣传文化系统“四个一批”人才、“全国文化名家”,享受国务院特殊津贴专家。书法篆刻作品获第一届中国书法兰亭奖金奖、第五届中国书法兰亭奖(综合评比)艺术奖、第五届全国书法篆刻展“全国奖”、全国篆刻评比一等奖。

多次举办个人书画篆刻展:1994年在江苏省美术馆、北京中国历史博物馆;2001年在江苏省美术馆;2003年在江苏省常州市博物馆;2004年在浙江海宁徐邦达艺术馆、北京中国美术馆;2009年在广东珠海古元美术馆;2012年在江苏省美术馆、辽宁大连中山美术馆;2014年在台湾佛光山佛陀纪念馆。并于2010年在中国文联隆重举办《徐利明书画篆刻》(中宣部立项资助项目,八开本,宣纸线装彩色精印,书、画、篆刻三册一函套装,西泠印社出版)首发式。

主持完成了文化部全国艺术科学基金项目《书法创作理论研究》,专著《中国书法风格史》获2015年国家社会科学基金中华学术外译项目立项。发表学术论文90余篇,曾获全国隶书学术讨论会二等奖、中国文联2001年度文艺评论三等奖、第八届中国文联文艺评论奖文章类二等奖、首届江苏紫金文艺评论奖一等奖。出版专著、译著、编著、教材、辞典计22部。《利明书法教程》(30集)作为教育部卫星电视艺术教育节目,在中国教育台、中央数字《书画》频道及网络视频播出。



删繁就简三炼榭 领异标新二月天



《中国古代毛笔研究》序 手稿

徐利明专著《中国书法风格史》获国家社科基金中华学术外译项目立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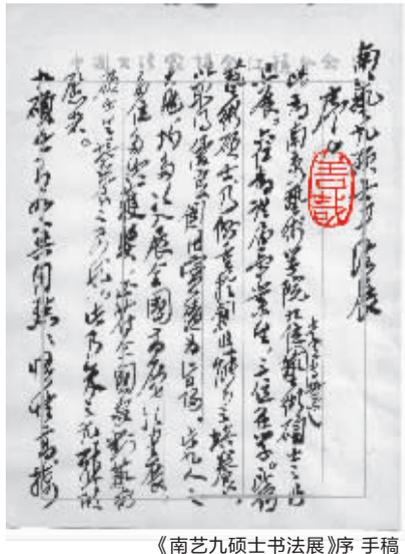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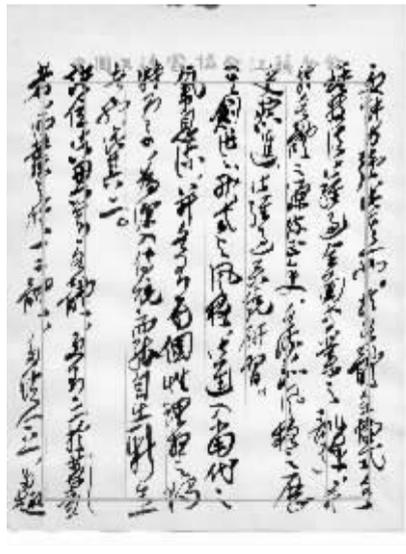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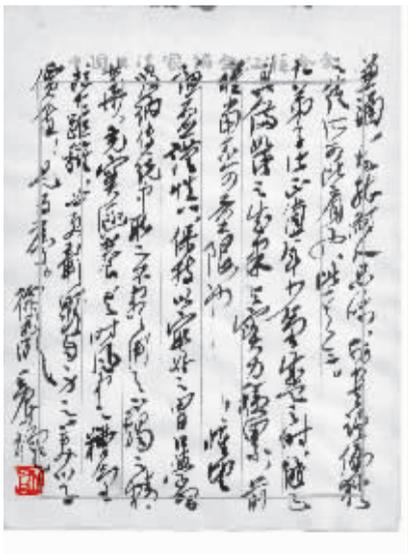
新年伊始,全国哲学社会科学规划办公室公布,南京艺术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徐利明的专著《中国书法风格史》历经两度筛选,获准作为2015年国家社科基金中华学术外译项目立项。

《中国书法风格史》是一部从书法美学研究的视角,对中国书法风格的形成、演化及发展作史学研究的专著。该著对相关历史文献、社会风尚、书法观念、文艺思潮、书法器材、性格形成诸要素及书家与作品、风格与流派诸方面作了全面深入的考察与论证,并融合了作者丰富的实践经验与体会,资料详实、论证充分、说服力强,由此建立起中国书法风格史的理论体系,在中国书法理论史上具有开创性的重要学术意义与价值。

五位匿名评审专家的评审意见认为,该著内容具备了科学性和严谨性,其中许多独到而精辟的学术观点,在书法界乃至文化界产生了很大的影响。该著以韩文译介有以下两个方面的价值:从“审美”角度来讲,该著所采用的诸多书法

作品,给同样属于汉字文化圈的韩国读者带来心灵上的启迪和精神上的愉悦;从“知识”层面来讲,该著阐释中国各时期代表书家的书法风格,展现了中国文化的博大精深,展现了中国文化尤其是书法艺术的特点和魅力,有助于韩国读者了解和接受中国书法艺术,也有助于韩国专业读者参考引用该著中关于中国书法风格特点的论述。

2015年国家社科基金中华学术外译项目立项113部著作,其中艺术学著作6部,《中国书法风格史》为江苏唯一获准立项的艺术学著作,也是全国唯一获准立项的书学著作。



《南艺九硕士书法展》序 手稿